

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、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。现就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如下：

为了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公司综合评估了应收款项（应收票据、应收账款、应收款项融资、长期应收款、其他应收款）及合同资产等项目的构成、风险性及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在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后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相关规定，拟对上述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，使变更后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的坏账准备，与公司实际历史损失率更为接近。

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，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9 日